**中共南阳理工学院委员会组织部文件**

南理工组〔2019〕20号

关于下达2019年发展党员计划的通知

各党委、直属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为做好我校党员发展工作，现就2019年度发展党员计划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发展党员计划

2019年，全校计划发展党员730名，其中学生计划700名，教工计划30名（其中高知计划23名）。具体计划分配见附件。

二、相关要求

发展党员工作是党的建设的一项经常性的重要工作，是保持党的先进性，推动我校党建工作上水平、上台阶的重要举措。2019年要重点解决好以下几个问题：

（一）重视宏观指导，强化发展党员工作的科学性和计划性。各单位要按照“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总体要求，严格标准和程序，加大在高知识群体、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的力度，适度发展学生党员。

（二）严格党员发展程序，保证党员的发展质量。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各单位要坚持运用“双推双评三全程”办法，严格落实党员发展全程记实制度，各基层党组织书记和培养联系人、入党介绍人做细做实培养教育和考察工作，确保责任落实，工作到位。成熟一个发展一个，对新发展的党员要做好教育和管理工作。

（三）统筹做好教职工党员的发展工作。教职工党员的发展要有重点、分批次地进行。各二级单位党组织要细化年度教师党员发展工作安排，指导教师党支部切实做好在青年教师、高知识群体中发展党员工作。各二级单位党组织书记、教师党支部书记常态化联系青年教师入党积极分子，定期与他们谈心谈话、沟通交流。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把一贯表现和对重大问题的态度作为重要考察内容，及时把符合党员条件的优秀青年教师吸收入党。

（四）要加强发展党员工作的严肃性。认真落实党员发展工作的有关规定，坚持和完善对申请人的定期谈话制度、定期思想汇报制度和情况反馈制度；坚持对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人联系制度和平时考察制度；坚持党员发展公示制度。

（五）要重视入党积极分子和党员组织档案的管理工作和党务信息管理系统的信息更新工作，按照党员发展程序，有步骤、有计划地完善组织档案并对党务信息管理系统进行更新。教职工转为正式党员后，要将其组织档案及时移交至档案管理部门（人事处），并入本人人事档案；在毕业生离校前，要将毕业生党员的组织档案统一移交到学生处，并入本人学籍档案。

附件：南阳理工学院2019年发展党员计划分配表

 中共南阳理工学院委员会组织部

 2019年4月22日

**附件**

 南阳理工学院2019年发展党员计划分配表

制表单位：党委组织部 制表时间：2019年4月22日

|  |  |
| --- | --- |
| **单 位** | **发展党员结构计划** |
| **学生党员** |  **教工党员** |
|  | **高知群体** |
|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 52 | 0 | 0 |
|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 53 | 2 | 2 |
| 电子与电气工程学院 | 55 | 1 | 1 |
| 土木工程学院 | 44 | 1 | 1 |
| 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 25 | 0 | 0 |
| 艺术设计学院 | 50 | 2 | 2 |
| 音乐学院 | 26 | 5 | 3 |
| 经济管理学院 | 55 | 1 | 1 |
| 外国语学院 | 24 | 2 | 2 |
| 数学与统计学院 | 12 | 1 | 1 |
| 文法学院 | 29 | 1 | 1 |
| 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 | 36 | 1 | 1 |
| 张仲景国医国药学院 | 37 | 2 | 1 |
| 软件学院 | 98 | 4 | 3 |
| 电子商务学院 | 34 | 0 | 0 |
| 师范学院 | 70 | 1 | 1 |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0 | 3 | 3 |
| 其他单位 | 0 | 3 | 0 |
| 合 计 | 700 | 30 | 23 |

南阳理工学院党委组织部办公室 2019 年4月22日印发